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卫生健康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9.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2.85万元的9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35万元，增长6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10.58万元，完成预算10.5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45万元，完成预算27.4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3万元，增长22.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45万元，完成预算27.4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3万元，增长2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8万元，完成预算4.82万元的30.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7万元，下降15.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江门市卫生健康局（本级）根据工作需要，经报

请批准，临时增加出国任务；二是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24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0.58万元，占26.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45万元，占69.5%；公务接待费支出1.48万元，占3.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0.58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3个、累计4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第二十次粤港澳防治传染病联席会议支出0.33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费、住宿费和伙食补助费等；（2）前往香港参加公共卫生演习支出0.35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费、住宿费和伙食补助费等；（3）赴所罗门群岛、斐济、澳大利亚等3国对外交流活动支出9.91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费、住宿费和伙食补助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7.4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等。因统计口径不同，公务用车保有量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的车辆数不一致，车辆保有量是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所对应的车辆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的车辆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车辆和自有资金负担费用的车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4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来访人员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0次，接待人数共223人。主要包括省和其他地市卫生健康部门来我市调研、参会等发生的接待支出。